

臺中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柯乃毓
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9

電子信箱：kony9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400681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87210000A_1140068166_ATTACH1.pdf、
387210000A_1140068166_ATTACH2.pdf、387210000A_1140068166_ATTACH3.
docx、387210000A_1140068166_ATTACH4.png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召募「助理輔導員」志工
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退休及將退休之公教人員踴躍報
名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114年3月
12日國院中訓字第1141360085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
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